

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监管整改通知书

东北监能许整〔2026〕1号

各有关企业：

按照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第 30 号令）等有关规定，我局开展了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持证企业常态化监管，发现你单位存在不满足许可条件情况（详见附件），现将企业名单予以公告。

请名单中企业于 2026 年 9 月 19 日前，登录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做好人员调整，各类人员数量需满足许可要求。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满足许可条件的，我局将依据有关规定对你单位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降级或者注销。

联系电话：024-23148944

附件：未保持许可条件企业名单

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

2026 年 8 月 19 日